

**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四届监事会第 20 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 20 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甲 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鹰主持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名吴鹰先生、薛桂枝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（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请见附件），另外一名职工代表监事李青女士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，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**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

附件：

##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**吴鹰先生**，1959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美国新泽西理工大学博士。曾任美国贝尔实验室高级研究员、项目主管、UT斯达康公司副董事长，UT斯达康(中国)有限公司董事长。现任中泽嘉盟投资基金董事长、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。

吴鹰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的股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**薛桂枝女士**，1944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国电影家协会会员，中国台港电影研究学会荣誉理事、会员。曾任职于吉林省辽源煤矿、北京电影洗印厂、历任文化部电影局办公室副主任、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电影局办公室主任、中国电影合作制片公司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、中国电影合作制片公司总经理。现任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。

薛桂枝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的股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